

庭审持续两天，百余项原审证据存争议

——聚焦顾雏军案再审

最高人民法院第一巡回法庭13日至14日公开开庭审理顾雏军等虚报注册资本、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挪用资金再审一案。顾雏军案再审有何看点？这起社会各界高度关注的案件存在哪些争议？“新华视点”记者直击庭审现场。

1 申诉5年终获再审

6月13日一早，位于深圳的最高法第一巡回法庭大法庭气氛肃穆，旁听席上座无虚席。

坐在原审被告人席上的顾雏军，是原广东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扬州科龙电器有限公司、顺德格林柯尔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等企业的董事长或法定代表人。他身边坐着的还有其他6名原审被告人。

2009年3月，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裁定，认定顾雏军犯虚报注册资本罪，判处有期徒刑2年，并处罚金人民币660万元；犯违规披露、不披露

重要信息罪，判处有期徒刑2年，并处罚金人民币20万元；犯挪用资金罪，判处有期徒刑8年；决定执行有期徒刑10年，并处罚金人民币680万元。

2012年9月，顾雏军在刑满释放后向最高法提出申诉。2017年12月，最高法宣布，顾雏军提出的申诉符合作法规定，决定提审此案。

记者了解到，最高法已于2018年5月18日在第一巡回法庭召开了该案庭前会议，处理与当事人诉讼权利有关的程序性事项，就检辩双方提交的新证据材料、申请调取证据材料、申



6月13日至14日，最高人民法院在第一巡回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顾雏军（前右二）等虚报注册资本、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挪用资金再审一案。
新华社发（胥立鑫 摄）

2 百余项原审证据存争议

辩方在庭审中提出，原审认定3项罪名的多份证据的客观真实性、合法性和关联性存疑。而检方对此表示，在案件的办理中，侦查机关向法庭提交的证据取证程序合法，客观反映了案件事实。

从法庭调查到法庭辩论，检辩双方围绕多个问题进行了激烈的争论。

——顺德格林柯尔申请变更登记过程中是否存在来回倒款、提供虚假证明文件等，虚假货币注册资金6.6亿元？

——科龙电器的“压货销售”不属于虚假销售？

——从科龙转至格林柯尔的2.9亿元，是公司之间归还欠款还是个人挪用？

——涉及挪用扬州亚星客车6300万元的一份《付款通知书》为何出现3个版本？

……

庭审中，顾雏军等人及其辩护人

认为各原审被告人的行为不构成犯罪，要求依法改判无罪。

出庭检察员提出的意见认为，顾雏军等人在调整完善注册资本结构过程中实施了虚报注册资本行为，但行为社会危害性较小，尚属行政违法范畴，不构成犯罪；科龙电器2002年至2004年每年年底通过压货方式进行虚假销售，导致其公开披露的年度财务报告含有虚假成分，但在案证据不足以证明造成了严重损害股东或者其他利益的后果，对顾雏军等人的行为，应按无罪处理。

检察官还认为，顾雏军等人挪用科龙电器和江西科龙合计2.9亿元的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原审裁判相关部分定性准确，量刑适当；挪用扬州亚星客车6300万元的基本事实清楚，但适用法律错误，且在案证据不能证实顾雏军等谋取了个人利益，不构成挪用资金罪。

去年12月，最高人民法院宣布人民检察院将再审三起重大涉产权案件，顾雏军案就是其中之一。

法律界人士普遍认为，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对产权的保护力度不断加大，但由于种种原因导致产权受到侵害的现象仍然存在。人民法院依法甄别纠正社会反映强烈的产权纠纷案件，具有标志性示范意义。

中国刑法研究所所长彭新林说，顾雏军案社会反响较大，从庭审来看，存在疑点也较多。这一类重大涉产权典型案件的再审，能够让企业家感受到我国加强民营企业产权保护的决心。

彭新林等专家同时认为，在庭审中，原审被告人的各项诉讼权利得到了保障。这不仅有利于保护企业家的人身自由权和财产权，也能增强社会各界的产权保护意识，为经济健康

3 具有标志性意义的再审

发展营造更加公正的法治环境。

庭审期间，原审被告人顾雏军、严友松申请证人出庭作证。法庭经征求证人意见，并结合案件办理需要，决定通知2名证人出庭作证。同时，庭审中还有1名有专门知识的人出庭，就案件中的专门性问题提出意见。

专家们认为，提高证人出庭率是推进刑事诉讼制度改革的重要内容，也是推动司法公正迈出的重要一步。北京盈科律师事务所刑事业部主任易胜华说，司法改革提出“以审判为中心”“庭审实质化”等目标，提高证人出庭率是大势所趋，这有利于查明事实真相。目前，不少刑事案件的审理都在力推提高证人出庭率，在这一点上，顾雏军案具有示范作用。

（新华社深圳6月14日电 记者

罗沙 杨维汉 毛一竹）

违规占用自然保护区建工业园 重庆石柱县被生态环境部约谈

耗资20多亿元，将长江岸边5000多亩湿地推平建工业园区，多年来仅3家企业入驻；面对中央环保督察的整改要求，当地落实不力，并试图通过调整保护区规划将“生米煮成熟饭”。

近期，生态环境部针对违规占用自然保护区建工业园约谈重庆市石柱县，要求立即停止保护区内的违规开发活动，加快生态修复，严肃问责。



B 整改敷衍应付，试图调整规划过关

生态环境部6月4日约谈石柱县，明确指出水磨溪湿地自然保护区违规开发建设问题突出，导致该区域原有地形、地貌大幅改变，地表植被全部破坏。除工业园区外，保护区内部还存在8个违法违规建设项目。

记者调查发现，湿地被破坏的背后，是地方政府盲目开发的冲动和对生态环境保护的漠视。

重庆石柱县地处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武陵山区生物多样性与水土保持生态功能区，森林覆盖率达

57.4%。当地一些干部透露，前些年，县里一心要上工业项目。实际上，作为一个典型的山区贫困县，石柱基础薄弱、要素匮乏，搞工业没太大的优势，此前在县城周边就搞了工业园，效果一般。为了进一步扩大园区规模，该县依托长江“黄金水道”搞开发，在长江边建起了工业园。

生态环境部督察发现，在水磨溪湿地自然保护区设立的2009年，石柱县制修订工业园区规划，违法侵占该自然保护区5045亩土地。2011年，在未取得征地批准等文件情况下，石柱县启动工业园征地拆迁和场地平整。

2016年11月，中央环保督察和“绿盾2017”专项行动均要求石柱县认真整改水磨溪湿地自然保护区的环境问题。重庆市环保局2018年1月也专门致函石柱县，要求加大整改力度。面对整改要求，石柱县仍在加快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和招商引资。石柱县林业局干部告诉记者，县里觉得这块湿地很难恢复了，便

向上级部门申报调整保护区规划。

生态环境部约谈指出，石柱县委、县政府不是下大力气推动自然保护区内违规项目清理退出，而是把工作重心放在撤销或调整保护区上。在撤销保护区方案被重庆市环保、林业等部门拒批后，石柱县又于2018年3月开始推进保护区范围调整。在上级部门明确要求严肃问责的情况下，石柱县相关责任追究仍然避重就轻，导致问题长期没有整改到位，性质十分恶劣。

C 问责与生态修复已启动

生态环境破坏的相关责任人员严肃查处问责。

据悉，目前，石柱县委、县政府制定了保护区问题整改总体方案，同时设立了保护区管理中心加强常态执法监管，委托专家初步拟定了生态修复方案。前期已处分了3名相关干部，县纪委监委正进一步清理核查有关干部责任。

记者6月7日再次来到水磨溪湿地自然保护区，看到此前园区内基础设施施工队伍和设备已全部撤离，水磨溪河道水泥挡墙全部拆除，几台挖掘机在清理河道。

“牺牲生态环境换取一时发展，付出的代价太大了。”当地部分干部群众痛惜地告诉记者，水磨溪湿地自然保护区所在的西沱镇是长江上

游历史文化悠久的古镇，又与三峡库区著名的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石宝寨隔江相望，应作为宝贵财富好好保护、留给后世子孙。

被约谈后，石柱县委、县政府进行了深刻反思。“毁了绿水青山也没换来金山银山，教训惨痛！”当地政府一位负责人说。

（据新华社重庆6月14日电）

H 生活观察

风险大、无保障、维权难 ——海外就医乱象透视

日前，湖南省株洲市破获一起利用海外就医虚构病情实施诈骗的案件。经初步核实，该案涉及全国26个省份，受害人1700多人。这起案件折射了海外就医乱象。

记者调查发现，近年来，一些人不惜重金到海外接受医疗服务，但由于行业不规范、制度不健全等原因，患者海外就医面临风险大、无保障、维权难等诸多问题。

旅游查出“癌症”花费60多万元

据株洲市公安局天元分局介绍，2017年10月18日，受害人马某某在株洲美之源健康美容店老板陈某和广州唯托国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王某等人引诱下，以免费旅游的名义赴马来西亚某医院进行免费体检，并接受该医院“专家”赛琳教授会诊，赛琳教授称其可能患有肺癌、乳腺癌，而且患病概率达90%，并向马某某推荐可以预防癌症的治疗方案，最终马某某共花费医药费62.5万元。

回国后，马某某对自己的病情产生怀疑，便将体验报告带至株洲市中心医院和湘雅医院找专家进行会诊，专家称其各项指标正常，无癌症病征，马某某怀疑自己被骗，向株洲市公安局天元分局报案。公安机关迅速成立了专案组开展侦办工作。

据办案民警介绍，专案组以犯罪嫌疑人王某为切入点展开追踪，发现了以广州唯托国际总经理胡某为首，在全国利用海外就医虚构病情实施诈骗的犯罪集团。2018年5月4日，主犯胡某向警方投案自首。

海外就医乱象多

记者调查发现，近年来，海外医疗旅游中介公司、海外就医咨询机构如雨后春笋般不断涌现。一些中介公司经过精心组织、策划，以海外就医为幌子，手段高度隐秘。

——首先，“黑中介”诈骗多，手段翻新。“海外就医选AAA级海外合作医院某某国际服务机……记者在网上查询发现，海外就医信息繁多，真假难辨。

民警透露，目前海外就医诈骗呈现公司化运营的趋势。一些中介公司组织结构严密，设有外联部、医疗部、财务部、企宣部等部门。诈骗分子往往将有经济实力、注重身体保养、文化水平低、不懂英语的人群作为重点诈骗对象。

——其次，推出“医疗+旅游”套餐，服务费畸高。国内一家医疗服务咨询公司负责人李先生告诉记者，一些公司为了收取高价，往往打包一堆客户不需要的服务，要求客户选择“医疗+旅游套餐”，并报给消费者一个畸高的整体服务费。例如赴美国治疗肿瘤，专家会诊、接受检查、药品费用等加起来要60多万元，再加上中介服务费、生活费、住宿费等共计需要近百万元。

——第三，利用病人“病急乱投医”的心理，瞄准肿瘤患者。知情人士透露，一些中介公司运营微信公众号推荐“国外的先进疗法和新药”，忽悠将希望寄托在海外就医上的一些肿瘤病人，而当患者交了中介费后，有的中介把患者骗到国外，随便约个医生，到最后患者病没看好，钱包却空了。

风险大、维权难，亟待加强监管

“国内医疗旅游中介公司收取的海外就医中介费包括病历翻译、海外挂号、医疗行程制定、治疗方案翻译费用等，报价高昂，有的甚至高达上百万元。价格高昂的海外就医不一定能换来更好的治疗效果，患者不要盲目跟风，要结合自身情况理性对待。”李异说。

业内人士指出，按照正规程序，患者到海外就医需要由医疗中介机构代表游客与国外医疗机构签订协议才能实现，在现实中，一些中介公司没有与国外医疗机构签订任何协议，一旦出现问题或事故，消费者将面临正当权益无法保障的问题。

湖南省卫计委医政处副处长李世忠认为，由于医疗行为的发生地和患者居住地分属不同国家，各国法律体系存在差异，一旦国外医疗机构在医疗过程中出现意外，患者将面临取证难、维权难的问题。

专家建议，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旅游管理部门应加强对海外就医、海外就医旅游方面的监管。针对境外医疗旅游市场，制定相关的法律法规，厘清旅行社、中间代理、患者三方在医疗旅游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关系，并规范签证代理、医疗诊治、术后随访以及纠纷处理等相关环节，加强境内代理机构的监管，促进行业健康发展。

（据新华社长沙电）

